

广东超讯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监事会的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16 年 8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

（三）本次监事会于 2016 年 8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

（四）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的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

（五）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符传波先生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不同意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全体成员对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发表如下意见：

1、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提供的信息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 2016 年半年度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截至监事会提出本意见时止，未发现参与 2016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广东超讯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 8 月 26 日